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史研究室

填报人：魏美玲

联系电话：0753-3382213

填报日期：2025.7.30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的主要职能是：1、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梅州市、市委有关党史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市党史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2、征集、整理、编纂市委重要党史资料，收集整理重要口述历史资料、重要党史人物回忆录，搜集、整理和研究有关中共党史、中共地方党史的信息资料；3、研究、编撰地方党史专著，编辑出版重要党史书刊；4、发挥“资政育人”职能，用党史研究成果开展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宣传教育活动。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度，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夯实党建工作基础为关键，推动了党支部的向心力、组织力、战斗力、凝聚力不断提升。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党员干部队伍能力素质。按照上级关于党史工作的有关要求，在上级党史部门的业务指导下，在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下，牢牢把握主题、主线和主要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党史资料征集与编研、党史宣讲、革命遗址保护与利用等工作，取得较好的工作成效。重点工作任务为：进行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的学习、开展党史书籍的编写和出版工作、大力推进党史宣传教育、加强红色革命遗址修缮保护和利用工作、加大党史研究力度，提升党史业务水平、围绕市委市府的

中心任务，全面完成好各项工作。

下属事业单位兴宁市历史纪念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理解习总书记“以史育人，以史铸魂”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用好红色资源，赓续红色血脉”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下，牢牢把握主题、主线和主要工作任务，以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功能，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目的，全面推进党史进校园、普及红色研学路线、组织群众性教育实践活动，不断加强干部队伍自身建设，为促进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助推红色苏区绿色发展作出最大努力。重点工作为：持续做好免费开馆工作、大力推进红色文化进校园、组织群众性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承办未成年人党史教育实践活动、运用大众传媒开展宣传教育、协助党史征编工作、通力配合创文工作、持续史料征集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做好党史书籍的撰写、修改完善和送审工作；
2. 做好兴宁红色文化历史宣讲工作；
3. 加强红色革命遗址修缮保护和利用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通过对各项支出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

的问题及其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2024年，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完成了本年度主要工作职能，实现机构正常运行运转，完成年内工作任务，本年度自评为优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合理，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的；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2024年度预算编制合理，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

（2）目标设置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设立的总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② 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室2024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

可量化，可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 绩效管理

我室 2024 年制定完善《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资金绩效全过程管理制度》《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绩效分工职责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管理职责、对象和内容、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操作流程等相关要求，将预算绩效管理全面纳入预算一体化系统，促进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同步开展。

(2) 资金管理

我室 2024 年严格遵守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财预〔2014〕85 号）的相关规定，相关资金及时分配，按要求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3) 项目管理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我室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严格按照各种规章制度完成。

各项目资金得分=各项目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 $\div 100 = 100 * 10 / 100 = 10.$

本指标综合得分=按照部门当年度各项目资金额度占部门所有项目资金额度的比重，对各项目资金得分进行加权平均=10 分

(4) 采购管理

①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我室高度重视单位采购内控制度建设，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全

面管理与突出重点并举，分工制约与提升效能并重，权责对等与依法惩处并行的原则，以“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为主线，通过制定制度、健全机制、完善措施、规范流程，逐步建立了依法合规、运转高效、风险可控、问责严格政府采购内部运转和管控制度。

②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我室 2024 年度采购意向公开透明，政府采购程序合理合规，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室 2024 年度合同备案公开透明。政府采购程序合理合规，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我室 2024 年度采购合同签订程序合理合规，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保证合同管理时效性。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我室 2024 年度合同备案程序合理合规，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保证合同管理时效性。

⑥采购政策效能

我室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切实践行绿色采购理念，严格落实绿色采购政策，加大绿色采购力度，助力“四大结构”优化调整，促进我市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室 2024 年度通过资产盘活，我室无闲置办公用房和设备。全部符合规定的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室严格按照要求处置资产，2024 年度无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

③资产盘点情况

严格按照《中共兴宁市委党史研究室国有资产内部管理章程》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在 2024 年 12 月资产盘点中未发现有盈盈和盈亏情况。

④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100%。

⑤数据质量

我室严格按照各项规则制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⑥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室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并制定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程，并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全部整改完成并长期坚守。

（6）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情况

经查，本室认真做好预决算的保密性和规范性工作，经市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规范地在兴宁市人民政府网公开本室 2023 年度决算情况和 2024 年度预算情况。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室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合理合规的进行预决算公开，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中含有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 “三公” 经费控制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公用经费的支出，其中“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是 15994.73 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是 17000 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本单位数据：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00660.56 元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200660.56 元

$$\begin{aligned} \text{2024 年度公用经费控制率} &= 200660.56 / 200660.56 \times 100\% \\ &= 100\% \end{aligned}$$

故，2024 年度本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

(2) 效果性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室按时且出色的完成了部门整

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度，本室按时且出色的完成了各项工作，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3)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室 2024 年度无群众信访的事项，故未产生相关行政行为。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4 年度，我室未收到任何投诉或行政复议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为好。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4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指标不够清晰，接下来将加强对财务人员业务学习，将专门针对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的特点，强化预算绩效申报工作，强化项目方案预报和实施。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报告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我单位对自评结果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已进行认真检查，切实进行整改。现将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存在问题：绩效目标指标不够清晰

整改目标：争取在本年度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更好地完善绩效管理。

1、资金安排结合实际分析研究、科学测算、合理安排，统一支出标准，指标专项专款专用，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切实分指

标支付，不混用挪用，有效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严格执行资金安排。

整改措施： 1、 规范资金使用制度

一是强化资金管理意识，加强与财政局的沟通，确保及时下达专项资金，合理、科学地使用资金，提高其使用效率。

二是加强管理队伍建设。加强相关人员财经知识学习，组织财务人员和部门工作人员预算、绩效工作培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2、严格执行资金安排

一是资金安排结合实际分析研究、科学测算、合理安排，统一支出标准，指标专项专款专用，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切实分指标支付，有效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是严格财务审核，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开支。